



郴政办发〔2017〕46号 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加快质量发展推进质量强市行动方案》的通知

索引号：100001/2017-1140768

文号：郴政办发〔2017〕46号

统一登记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公开范围：面向社会

信息时效期：

签署日期：

登记日期：2017-10-13

所属机构：

所属主题：

发文日期：

公开责任部门：市政府办文秘科

郴政办发〔2017〕46号

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加快质量发展推进质量强市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中省驻郴各单位：

《关于加快质量发展推进质量强市行动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0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关于加快质量发展推进质量强市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质量强国的新要求及《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质量发展建设质量强省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7〕22号),促进郴州经济社会发展转型升级,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加快质量发展、建设质量强市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力争到2021年,我市产品质量明显提升,创新能力日趋增强,服务能力有效发挥,质量意识普遍提高,质量安全根本

改善，质量总体水平省内领先，各项主要质量指标居全省前列，部分领域质量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质量对经济社会发展起到重要的支撑作用，基本实现质量强市。

——主要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农业标准化生产规模主体入户率达50%以上，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合格率达98%以上，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及时有效处置率稳定在100%，重点工业产品监督抽查合格率达94%以上，烟花爆竹监督抽查合格率达90%以上，进出口商品合格率达99%以上。

——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一次交付验收合格率达98%，交通、水利工程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99.5%。

——服务业标准化覆盖率达85%以上，生活型服务业客户满意度达80以上。

——全市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75%以上，优良以上空气质量达标率达87%以上，山类或优于山类水质达标率达95%以上。

——参与制（修）订地方标准80项以上、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40项以上，承担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2个以上、省级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3个以上。

——建设国家级检验检测平台3个，省级检验检测平台8个，检验检测、检定校准能力基本满足全市主导产业发展和消费安全监管的需求。

——实现“鲁班奖”2项，“芙蓉奖”30项；省长质量奖3个，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8个，湖南名牌产品80个；中国驰名商标产品有较大幅度增长；国家5A级旅游景区3个，国家4A级旅游景区18个。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质量提升工程

1.大力提升产品质量。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打造一批优质农产品和知名品牌。推动制造业产品质量由符合性向满足市场需求转型，大力开展以“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为核心的的质量提升行动。大力实施“工业转型升级四年行动计划”，建立完善全市食品加工、烟花爆竹等传统优势产业，有色金属、石墨新材料、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氟化工、矿物宝石等新兴产业的标准体系。（市质监局牵头，责任单位：市农委、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畜牧兽医水产局）

2.提升工程建设质量。落实工程建设质量主体责任，在工程规划、设计、施工、监理和验收等环节，严格实施工程质量责任终身制，推行重大工程和设备监理制度。不断推进工程质量治理，加强交通、水利、能源等重大基础设施和重大产业项目及大型公共建筑等质量安全管理，坚决遏制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

3.提高服务业质量水平。引导商贸、餐饮、宾馆等传统服务业引进现代经营方式和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打造商贸服务品牌。以标准化推进房地产、物业管理、旅游、社区服务、中介服务、教育培训等服务新业态的规范化。完善服务业顾客满意度调查评价体系。（市商务局牵头，责任单位：市旅游外事侨务局、市教育局、市房产局、市质监局）

4.大力提升环境质量。加强环境综合整治，严格控制污染物总量排放。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力推行“河长制”，持续推进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加强东江湖、山河水库、青山垅、黄岑水库等重要饮用水源地保护。推进清洁生产和绿色发展，深入开展循环经济试点，坚决淘汰落后产能，促进结构减排，提升人民群众对环境保护的获得感。（市环保局牵头，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农委、市水利局）

5.实施品牌发展战略。制定品牌培育规划和品牌发展政策措施。以省长质量奖、地理标志、名牌产品、驰名商标、鲁班奖、芙蓉奖企业及5A景区为主体，以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为载体，加快培育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品牌产品、品牌工程和品牌企业。大力发展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全力打造一批特色优质农产品品牌，力争至少一项品牌被评为全省“十大农业品牌”。在有色金属、石墨新材料、LED产业、氟化工等优势领域，打造一批知名度大、美誉度

高、竞争力强、附加值高的产业集群区域品牌。（市质监局牵头，责任单位：市农委、市住建局、市工商局、市商务局、市旅游外事侨务局、市畜牧兽医水产局）

（二）加强质量技术基础建设

1.以创新驱动促进质量升级。大力推动企业质量技术创新，在贵金属、石墨、LED、智能设备等重点领域，组织实施一批关键技术攻关项目，以技术创新引领产品质量提升。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推进传统优势产业技术改造创新，淘汰落后产能，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促进传统产业向高新技术产业提升。强化企业质量创新意识，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自主开发能力，全面提高企业的质量核心竞争力。（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委）

2.实施标准提升工程。加大重点领域、重点行业以及重大技术改造、技术突破的标准化研制力度。加强农业和服务业标准化工作，发挥高新技术、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等国家和省级标准化示范区的示范效应，推动地理标志保护标准体系建设，使地域优势快速转化为市场、品牌优势。围绕做强做优郴州特色产业，建立以有色金属、石墨材料、循环利用等为特色的创新型标准体系，推进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建设，争取微晶石墨国家标准化组织秘书处落户郴州。（市质监局牵头，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农委、市商务局、市畜牧兽医水产局）

3.推进检验检测服务业发展。大力培育发展全市检验检测产业，推进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运营，打造一批国内领先的具有品牌效应的检验检测龙头企业。加强检验检测技术基础能力建设，发展面向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的分析、测试、检验、计量等服务，培育第三方的质量安全技术服务市场主体。围绕有色金属、石墨材料、化工、铸造、建材、家具等重点产业，建设好国家石墨质检中心、国家有色贵重金属质检中心、省锻铸造产品质检中心和省玉石产品质检中心等实验室，力争省氟化工产品质检中心、省绿色建材质检中心、省红茶质检中心、省家具质检中心落户郴州。（市质监局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委）

4.强化计量基础支撑作用。围绕郴州产业发展战略的重点，支持建立一批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发挥计量在现代产业发展、节能减排、贸易公平、改善民生等方面基础支撑作用，建立科学先进、满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计量体系，不断提高量值传递和计量溯源体系的覆盖率。（市质监局牵头，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商务局、市科技局）

（三）严守质量安全底线

1.加强质量安全监管。严格生产许可、强制性产品认证、质量追溯、产品召回和责任追究等制度。实施产品质量安全分类监管，落实重点监管产品目录，加强对涉及国计民生、健康安全、节能环保的重点产品、设备、工程的监管。强化城乡结合部、农村市场、学校和托幼机构、旅游景区等重点区域的监管。加强对重大危险源的监控，通过深入开展安全大检查、“打非治违”及专项整治等行动，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力度，确保食品、药品、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特种设备、工程建设等重点行业、领域的质量安全。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完善并落实质量监督抽查制度，及时通报质量问题，依法曝光和处置不合格企业。（市质监局牵头，责任单位：市农委、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工商局、市住建局、市旅游外事侨务局、市环保局、市畜牧兽医水产局）

2.加强质量安全风险管控。制定质量安全风险应急预案，加强风险信息资源共享，提升风险监测、研判、预警和快速处置能力。健全消费品、食品、农产品、畜禽水产品等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机制，开展质量风险排查和评估。建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会商制度，在风险监测中发现消除食品安全隐患。建立质量安全风险监测信息平台和风险源巡查制度，加强对重点产品、重点行业、重点地区和进出口商品的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分析评估，切实防范和有效处置产品质量和食品药品安全、重大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环境污染等突发事件。（责任单位：市卫生计生委、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农委、市质监局、市环保局、市工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住建局、郴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市畜牧兽医水产局）

3.严格查处质量违法行为。建立健全重大质量违法案件快速反应机制和执法联动机制，深入开展重点产品、重点工程、重点行业、重点地区和重点市场质量执法，着重开展生产领域产品质量“质监利剑”、网络市场监管“云剑联盟”、农资市

场“红盾护农”、食品药品安全等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质量违法行为。加强执法监督，加大质量违法行为的刑事司法打击力度。（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市农委、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环保局、市公安局、市畜牧兽医水产局）

（四）推进质量社会共治

1.建立健全“大质量”工作格局。加快建立企业质量安全首负责任、缺陷产品强制召回、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着力构建政府监管、市场调节、企业主体、行业自律、社会参与的大质量工作格局。深化质量工作体制改革，合理配置行政资源，建立覆盖乡镇（街道）、开发区（园区）的质量监管体系。积极推动第三方质量服务发展，加快完善标准服务、质量检测、计量检定、技术诊断等社会公共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市质量强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引导督促企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指导企业实行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管理，推动建立覆盖产品设计、原料采购、进货验收、生产控制、出厂检验、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的质量管理体系。大力推广卓越绩效、精益生产、质量持续改进等先进管理模式和方法。引导企业开展质量改进、质量攻关、质量比对、质量风险分析、质量成本控制、质量管理小组评优等活动。强化企业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定期发布质量信用报告，践行质量承诺。（责任单位：市农委、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环保局、市住建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质监局、市经信委）

3.深入开展群众质量维权。发挥12345等投诉热线作用，畅通质量投诉和消费维权渠道。建立社会质量监督员制度，依托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媒体引导群众广泛参与质量监督。建立健全质量安全有奖举报、损害赔偿制度，支持和鼓励消费者依法开展质量维权。鼓励推行食品、特种设备等安全责任保险制度，构建质量安全多元救济机制。（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市农委、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环保局、市工商局、市商务局、市住建局）

（五）优化质量发展环境

1.广泛开展质量文化建设。加强质量理论研究，编制质量状况分析报告和质量状况白皮书，增强郴州质量文化底蕴，打造“以人为本、诚实守信、精益求精、追求卓越”为核心的郴州质量文化。强化全民质量意识，倡导科学理性、优质安全、节能环保的消费理念。深入开展“质量月”、“3·15”等群众性质量活动。加强质量舆论宣传，大力普及质量知识、宣传质量法规、弘扬质量文化，形成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市质量强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加强质量人才队伍建设。坚持质量人才培养与引进并重的原则，加强质量人才梯队建设，重点培养高层次、高技能、满足不同需求的质量专业人才。积极开展全员质量素质提升活动，着力培养一批生产一线急需的质量管理、质量控制、质量检测技术人才。支持、鼓励和引导企业设立首席质量官。（市人社局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质监局）

3.推进质量诚信体系建设。搭建质量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立健全质量信用信息收集发布制度，加强银行、商务、海关、税务、工商、质监、农业等部门信用信息共享。建立健全企业质量档案、质量信用等级指标体系和质量信用管理信息化系统。实施质量安全失信“黑名单”和严重违法违规企业市场退出制度。鼓励建立和规范发展质量信用服务机构，推广使用质量信用好的产品。（市发改委、市质监局牵头，责任单位：人民银行郴州市中心支行、市商务局、长沙海关驻郴州办事处、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环保局、市住建局、市农委、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市旅游外事侨务局）

三、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质量强市领导小组作用，加强对质量工作的统筹规划和组织领导，不断完善质量强市建设的工作机制。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要结合实际将质量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将质量发展目标纳入本地区、本行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广泛开展质量强县（市、区）、质量强企、质量强业活动。

2.加大政策扶持。各级政府要结合质量工作实际，逐步加大对质量工作的投入力度，切实保障质量工作经费。引导企

业加大对技术标准、名牌培育等方面的投入，形成稳定的经费保障机制。鼓励银行、保险和担保机构加大对名牌产品生产企业的扶持力度。

3.强化责任考核。建立健全科学规范的质量工作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和考核制度，切实开展对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各责任部门的质量工作考核，考核结果纳入市综合绩效考核内容，并作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评和问责的重要依据，引导各级政府把推动发展的立足点转到提高质量和效益上来。

文档附件：

郴政办发〔2017〕46号.doc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打印 

分享： 



[网站地图](#) | [网站帮助](#)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5-2368507

 湘公网安备：43100202000023号

承办单位：郴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备案/许可证编号：湘ICP备13003667号

网站标识码：4310000046



政府网站
找错



适老化
无障碍服务